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ELEGANCE OPTICAL INTERNATIONAL HOLDINGS LIMITED

高雅光學國際集團有限公司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907)

內幕消息 正面盈利預警

本公告乃由高雅光學國際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稱為「**本集團**」）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第13.09(2)條以及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IVA部項下之內幕消息條文（定義見上市規則）而作出。

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謹此知會本公司股東及有意投資人士，根據對本集團截至二零二五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期間**」）的未經審核中期簡明綜合財務報表的初步評估，預期本集團將於本期間錄得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溢利淨額約8,800,000港元至9,600,000港元。這與截至二零二四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錄得的淨虧損約13,800,000港元相比，實現顯著的扭虧為盈。

此預期溢利主要歸因於本集團貿易業務的強勁表現。眼鏡業務在成功策略性轉型為採購及購買服務供應商模式後，錄得大幅增長。此外，新成立的酒類貿易業務於本期間作出重大收益貢獻。該等分部的成功多元化及增長共同推動本集團收入及盈利能力的整體改善。

本公告所載資料乃根據董事會經參考本集團於本期間之未經審核中期簡明綜合財務報表後作出之初步評估而得出，而該等報表未經本公司核數師審核或審閱。本集團的財務表現詳情將於本公司截至二零二五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中期業績公告中披露，該公告預期將於二零二五年十一月二十八日或前後刊發。

本公司股東及有意投資人士於買賣本公司股份時務請審慎行事。

承董事會命
高雅光學國際集團有限公司
主席兼執行董事
朱國華

香港，二零二五年十一月二十五日

於本公告日期，執行董事為朱國華女士、顧建國先生及王億川先生；非執行董事為郭志立先生及李強先生；而獨立非執行董事為李婉玉女士、陳志偉先生及羅家明先生。